公司代码:605116　　公司简称:奥锐特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彭志恩、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袖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袖玉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59,949,461.59	1,533,212,830.38	1.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7,570,298.41	1,385,232,437.06	2.33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4,564.69	18,182,099.10	29.4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86,327,671.01	180,713,337.90	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73,374.77	50,007,600.35	-3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091,502.56	45,337,895.22	-4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	4.98	-2.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4	-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4	-42.8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5,567.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48,161.7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794.5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95.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所得税影响额	-1,111,721.67	
合计	5,481,872.2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4,62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桐本投资有限公司	153,583,200	38.30	153,583,2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褚义舟	112,294,800	28.00	112,294,8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宁波中金国联信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65,600	4.53	18,165,600	无	0	其他
刘美华	16,513,200	4.12	16,513,2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邱炳静	11,178,000	2.79	11,178,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裘伟红	9,907,200	2.47	9,907,2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天台铂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7,200	2.47	9,907,200	无	0	其他
北京泓石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青岛泓石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258,400	2.06	8,258,400	无	0	其他
李建文	6,984,000	1.74	6,984,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天台铂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606,000	1.65	6,606,00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伟	1,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80,000			
高建芳	683,329	人民币普通股	683,329			
陆巍琪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蔡文炳	431,027	人民币普通股	431,027			
张开民	257,042	人民币普通股	257,042			
周云锋	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			
刘江	212,506	人民币普通股	212,50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8,182	人民币普通股	208,182			
九坤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九坤私享3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9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400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70,434	人民币普通股	170,43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桐本投资有限公司、天台铂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天台铂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彭志恩;褚义舟与刘美华系夫妻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134,794.52	0.00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赎回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544,000.00	221,000.00	146.15	主要系公司本期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9,867,657.91	6,052,721.48	63.03	主要系公司本期采购材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641,026.68	3,906,796.94	-32.40	主要系本期出口退税款在本期收回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300,000.00	300,000.00	5,000.00	主要系公司本期增加对外投资所致
合同负债	4,361,369.08	1,926,272.61	126.41	主要系公司本期已收款未发货情况比期初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2,119,988.63	22,101,806.76	-45.16	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末计提的年终奖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6,539,816.02	10,679,614.00	-38.76	主要系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相关的运杂费等计入营业成本所致,上年同期不考虑运杂费等后的金额为5,996,380.85元
管理费用	23,845,663.71	16,526,760.47	44.29	主要系扬州奥锐特开始运营支出增加以及环保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776,525.39	-4,766,700.2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影响所致
其他收益	6,828,205.48	4,037,023.09	69.14	主要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999,902.49	-2,118,973.78	-52.81	主要系本期环账准备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34,564.69	18,182,099.10	29.44	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80,272.02	-50,863,847.96	59.80	主要系本期支付的工程款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2,075.48	-36,000,000.00	-96.86	主要系上期股利分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彭志恩
日期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1-012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23日以邮件结合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彭志恩召集并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1-013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二)变更的时间

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根据财政部相关准则及通知规定,自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新租赁准则规定,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主要变化包括: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意见。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5116　证券简称:奥锐特　公告编号:2021-014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23日以邮件结合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及相关人员,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平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参会监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通过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1年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保证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其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愿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当期和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3)。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9日

公司代码:600939　　公司简称:重庆建工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魏福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进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尚毅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1,674,026,537.95	73,546,637,815.19	-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829,519,215.65	9,496,669,503.49	3.5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4,356,173.29	-711,789,852.99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	14,209,784,545.64	9,077,685,426.91	56.54
营业收入	14,204,924,645.30	9,072,334,957.62	5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300,068.09	-33,131,734.1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7,352,806.22	-30,482,448.1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0.41	增加1.26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6,051.3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12,48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7,857.4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3,615,935.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52,806.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2,373.33	
所得税影响额	701,983.71	
合计	-5,052,738.1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37,72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44,332,774	46.53	0	质押	242,576,000	国有法人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544,350,000	30	0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277,998	3.5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1,438,437	2.83	0	无	0	国有法人
重庆鑫根投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044,000	2.48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555,691	2.18	0	无	0	国有法人
吴峰	4,814,139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吴凡	2,100,097	0.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序霞	1,294,800	0.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施小平	1,040,000	0.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844,332,774	人民币普通股	844,332,774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544,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4,350,000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4,277,998	人民币普通股	64,277,998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1,438,437	人民币普通股	51,438,437			
重庆鑫根投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0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44,000			
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555,691	人民币普通股	39,555,691			
吴峰	4,814,139	人民币普通股	4,814,139			
吴凡	2,100,097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97			
李序霞	1,29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4,800			
施小平	1,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重庆建工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和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重庆市国资委。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有何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2 资产负债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货币资金	4,261,649,420.42	6,924,476,368.78	-2,662,826,948.36	-38.46%	注1
预付款项	1,292,315,432.92	859,047,657.27	433,267,775.65	50.44%	注2
使用权资产	1,338,698.60		1,338,698.60	不适用	注3
开发支出	24,359,215.97	13,466,938.61	10,892,277.36	80.88%	注4
合同负债	6,417,745,324.64	4,816,570,022.26	1,601,175,302.38	33.24%	注5
应付职工薪酬	33,455,577.03	77,492,681.43	-44,037,104.40	-56.83%	注6
租赁负债	1,529,941.26		1,529,941.26	不适用	注7

注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主要为由于春节期间支付的材料款、劳务费、分包款等同比增加。

注2:预付款项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主要为本期按工程合同约定付给供应商的款项有所增加。

注3: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主要为执行新租赁准则新增科目列报所致。

注4:开发支出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主要为所属子公司重庆建工建材物流有限公司工业互联网研究开发资本化增加。

注5: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主要为本期新增工程项目履约义务尚未完成。

注6: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主要为本期发放了2020年年终奖金。

注7:租赁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主要为执行新租赁准则新增科目列报所致。

3.3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营业收入	14,204,924,645.30	9,072,334,957.62	5,132,589,687.68	56.57%	注8
营业成本	13,544,074,794.75	8,584,532,696.23	4,959,542,098.52	57.77%	注9
税金及附加	54,701,042.26	41,961,270.23	12,739,772.03	30.36%	注10
研发费用	20,064,024.46	10,308,908.64	9,755,115.82	94.63%	注11
其他收益	1,430,101.55	15,058,274.68	-13,628,173.13	-90.50%	注1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615,935.18		-3,615,935.18	不适用	注13
资产减值损失	3,360,838.97		3,360,838.97	不适用	注14
资产处置收益	513,482.06	60,200.90	453,281.16	752.96%	注15
营业利润	108,692,290.71	10,849,728.21	97,842,562.50	901.80%	注16
营业外收入	1,470,856.61	3,214,882.88	-1,744,026.27	-54.25%	注17
营业外支出	5,150,853.55	9,863,004.45	-4,712,150.90	-47.78%	注18
利润总额	105,012,293.77	4,201,606.64	100,810,687.13	2399.34%	注16
净利润	79,854,964.26	-16,774,132.29	96,629,096.55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300,068.09	-33,131,734.16	115,431,802.25	不适用	
少数股东损益	-2,445,103.83	16,357,601.87	-18,802,705.70	-114.95%	注19

注8: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为本期随着新冠疫情的逐步控制,公司积极开展生产建设,营业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注9: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为本期收入增长而同步增加。

注10: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缴纳增值税较上期增加所致。

注11: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加大研发投入,本期研发支出有所增加。

注12: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去年同期收到瑜人社发(2019)73号文件相关的稳岗返还金额0.11亿元。

注1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建工住宅建设有限公司投资性房地产被征收处置引起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注14: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合同资产减值减少。

注15: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是本期小额资产处置增加。

注16: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为去年受新冠疫情停工影响,利润指标基数低,随着疫情逐步控制,报告期收入及毛利同步增长。

注17: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去年同期公司所属子公司重庆建工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取得违约赔偿收入。

注18: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去年捐赠了支持新冠肺炎疫情资金511.85万元。

注19:少数股东损益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为本期公司所属子公司三建公司和住建公司少数股权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注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4,356,173.29	-711,789,852.99	-2,562,566,320.30	不适用	注20

注2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春节期间支付的材料款、劳务费、分包款等同比增加。

3.4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为全面深化国企改革,提升建筑检测业务市场竞争力,全资子公司重庆科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公司”)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公开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报告期,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组建联合体,成功摘牌科力公司增资项目。增资完成后,联合体合计持有科力公司65%股权。报告期内,相关合作方签署了《关于重庆科力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科力公司股权变更已完成工商登记。

2.为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资本结构,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544,359,055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6,300.00万元。报告期内,本次发行申请已经重庆市国资委批复原则同意,以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正在准备向中国证监会申报本次发行申请文件。

3.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以收购两家控股子公司的剩余股权作为股权质押担保,向银行申请不超过85,800.00万元的银团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7年。报告期内,公司获取银团贷款85,800.00万元。

3.5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3.6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魏福生
日期	2021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32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2日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临2021-033)。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所属全资子公司设立重庆市水港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水利港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保证所属工程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的顺利实施,根据招标文件与建设合同的要求,拟出资1,000万,成立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水港水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印章、介绍信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埃塞俄比亚分公司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关于设立埃塞俄比亚分公司的公告》(临2021-034)。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重庆建工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2021-035)。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939　证券简称:重庆建工　公告编号:临2021-033
转债代码:110064　转债简称:建工转债

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对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和资金到位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17年2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15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3.12元(币种人民币,下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566,28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8,32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37,960,000.00元。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2月15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1-00021号)。

2.2019年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313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2月20日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16,600,000张,每张面值为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66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7,635,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642,365,000.00元。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12月26日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9)第1-00175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户中的存放情况

1.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元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21年3月31日账户余额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渝北支行	113064313370	553,171,840.00	-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九龙坡支行	3100026519200105441	0	-	已销户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支行	500111064018000008619	0	-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